2023年你对行政管理的认识论文 你对中特理论的认识(通用5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你对行政管理的认识论文篇一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提出，表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总体布局已经更加明确地由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三位一体，发展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四位一体。这是对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创新，体现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求，体现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实践要求。在实践中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要正确认识和处理好几个涉及全局的重大关系，提高激发社会创造活力、管理社会事务、协调利益关系、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开展群众工作、维护社会稳定的本领。从理论上看，反映事物内在联系，体现事物本质特点的关系也就是规律。从实践上看，把握了客观规律就能更好地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

(一)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系

十六大提出了我们党在21世纪头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指导思想、奋斗目标和战略部署。“全面小康”是实现现代化建设第三步战略目标必须的承上启下的发展阶段。与我国达到的“总体小康”相比，“全面小康”要求经济更加发展、民主更加健全、科教更加进步、文化更加繁荣、社会更加和谐、人民生活更加殷实。“全面小康”包含了“社会更加和谐”的内容。有的同志提出，有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为什么还要提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呢?我认为，构建社会主义

和谐社会，这是清醒认识和准确把握我国社会发生的深刻变化，针对当前经济和社会生活中出现的突出问题，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全局出发而确定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我国经济体制已经基本实现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转型。这种转型不是细枝末节的变动，而是经济体制根本性的变革。这种变革已经并将继续对我国政治、文化和社会生活产生重大影响。适应经济体制的这种深刻变革，社会体制正在发生转型。改革开放20多年来，我国社会出现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关系和分配形式多样化，推动着我国社会体制的转型。对外全面开放是我国社会发生深刻变化的另一个重要原因。人们思想活动的独立性、多变性、差异性越来越明显。在这样一个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阶段，既有巨大发展潜力和动力，又有各种困难和风险；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任务显得特别重要而艰巨。

个阶段性目标，那么，逐步消除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过程中的不和谐因素，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实现这个目标所要完成的重要战略任务。“和谐社会”是对“全面小康”的坚持和发展，是对“全面小康”中关于社会更加和谐要求的进一步展开和丰富，使得“全面小康”在理论形态上更加完整、系统。当然，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具体的、历史的，需要长期奋斗，不断推进，逐步实现。在不同的发展阶段，和谐社会建设有不同的具体目标。我想，我们完全能做到通过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在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协调方面，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全面发展和社会和谐方面，比现在中等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做得更好，从而体现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进一步证明社会主义能够获得成功。

(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关系

科学发展观是我们党在总结国内外关于发展问题的经验教训的基础上，为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而提出的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战略思想和指导方针。把坚持科学发展观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统一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进

程中，统一于中国共产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执政理念和实践中。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础是发展，是生产力水平的不断提高和社会物质财富的日益丰富。贫困是产生社会不和谐的重要原因，而发展则是消除贫困的根本途径。当然，富裕不一定和谐，但贫困肯定会导致不和谐。马克思指出：“生产力的这种发展之所以是绝对必需的实际前提，还因为如果没有这种发展，那就只会有贫穷、极端贫困的普遍化；而在极端贫困的情况下，必须重新开始争夺必需品的斗争，全部陈腐污浊的东西又要死灰复燃。”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首先要抓住发展，做好发展这篇大文章。坚持科学发展观，其根本着眼点在于用新的发展思路实现经济社会又快又好的发展；离开发展这个解决中国一切问题的关键，就没有生机勃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就没有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科学发展观的基本要求是统筹兼顾、协调发展，做到“五个统筹”。统筹就是兼顾，兼顾才能和谐。从我国现实情况看，城乡发展存在的不协调，东西部发展存在的不平衡，不同社会阶层的成员之间存在的事实上的机会不均等，都制约着我国经济实力的增强，影响着人际关系的和谐。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就是要逐步缩小这些差距，消除这些不协调、不平衡、不均等。

科学发展观的核心是坚持以人为本。人是发展的主体，发展的最终目的是为了人民幸福安康。坚持以人为本，就是坚持党的`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把人民的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充分考虑广大人民的需求，为他们的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保证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也要坚持以人为本，实现人与自然、人与人、群体与群体、社会阶层与社会阶层的和谐。

总之，和谐社会在发展中

构建。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才能实现社会和谐，而社会是否和谐，又是检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客观标准。

(三)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深化改革的关系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活力、公正、有序、安定，要达到任何一项，都需要深化改革。改革是化解并最终解决社会矛盾、实现社会和谐的根本途径。当前我们遇到的许多矛盾和难题，是前进中的、发展中的、能够通过改革和发展来解决的。形势逼人，不进则退。如果不坚持发展，不坚持改革，只能是死路一条。有人认为，现在各种社会矛盾是由改革造成的，这种看法无疑是完全错误的。如果在改革上畏首畏尾，甚至走回头路，不仅使我们面临的一些深层次矛盾和问题难以解决，而且会引发新的社会不和谐。完全可以说，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过程，也就是不断深化改革的过程。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不仅要求有较为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而且要求有与之相适应的政治体制、文化体制和社会管理体制。十六届四中全会《决定》对体制改革和制度建设提出了全面要求，大体上可以分为四类：第一类是基本政治制度，包括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第二类是基本经济制度和党对经济工作实施领导的体制；第三类是作为党的根本组织制度和领导制度的民主集中制；第四类是落实上述制度的更加具体的、着眼于可操作的制度和机制。进行这些体制改革和制度建设，进一步加大改革的力度，并使各方面改革配套推进，必将极大地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

制度和政策。

要把维护社会稳定、实现社会和谐作为深化改革的一项重要原则。社会和谐是判断改革成败得失的一个重要尺度。任何改革方案的设计和出台，都要避免引发剧烈的社会振荡。我

们所进行的改革，受惠者应该是绝大多数人民群众。比如，国有企业改革或转制，要充分考虑工人群众的利益，防止出现多数人失去工作的状况。在明晰国有企业产权或出让产权时，要尽量做到规则的公正和透明。对于不得不下岗的职工，必须进行妥善的安排，使他们能有接受培训和再就业的机会。要不断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对失业工人给予社会救助和帮助等等。总而言之，代表并维护和落实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人民群众就会支持和拥护改革，社会就能安定和谐。这是20多年来改革成功的一条极为重要的经验。

(四)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坚持党的指导思想一元化与社会思想多样化的关系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党完成执政使命的必然要求，是异常艰巨的历史任务。我们党从领导人民为夺取全国政权而奋斗的党，成为领导人民掌握全国政权并长期执政的党；从受到外部封锁和实行计划经济条件下领导国家建设的党，成为对外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领导国家建设的党。这两个根本性转变，要求我们党不断改革和完善执政方式。坚持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既要使党的领导贯穿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之中，又不要使自身处于社会矛盾的漩涡中心，不断提高驾驭复杂矛盾的本领，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

意识形态从来都是政党用来凝聚人心、整合社会的重要工具。中国共产党经过80多年的发展，从小到大，由弱变强，领导着一个13亿人口的大国并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从根本上讲，是由于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指导的结果。我们必须看到，在科技革命和经济全球化浪潮的推动下，随着改革的深化和开放的扩大，我国经济和社会结构发生深刻变革，社会阶层和社会思想出现多样化。这给坚持党的指导思想一元化带来严峻挑战。苏联和东欧共产党失败的教训表明，党的指导思想搞多元化，必然造成灾难性的后果。另一方面，无视社会现实的变化尤其

是经济基础的深刻变化，对由此而产生的社会思想多样化不能采取正确的方针和政策，也会引起社会的不稳定甚至严重混乱。

形态具有先进性。这种先进性应当也必须建立在代表社会大多数人根本利益的基础之上。只有反映社会大多数人的利益、愿望、要求，得到社会大多数人的认同，党的先进性才有最广泛的社会基础和群众基础。当然，党的指导思想和意识形态要反映广大群众的利益、愿望和要求，决不意味着要淡化党的阶级性。我们不能把党的阶级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对立起来，似乎强调阶级性、先进性，就不能讲群众性。如果执政党的指导思想和意识形态不能被社会大多数人所理解、所接受，甚至与他们的利益、愿望和要求相矛盾、相冲突，那就注定要失去吸引力。失去了对广大群众有吸引力的意识形态，也就谈不上什么先进性。

党的意识形态应当是对中华民族优秀文化的传承。意识形态的吸引力和凝聚力，是建立在广泛的民族认同基础上的。任何一种意识形态，只有深深地扎根于民族文化的土壤中，才会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我国是一个具有五千年文明史的大国，如何在历史文明传承中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这也是一个历史性课题。冷战结束以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实际上开展了一场大规模的“文化战”，他们凭借其经济强势，以文化作为手段，妄图达到控制世界的目的。这使我国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面临着双重任务，对外要防范西化、分化，对内要防止社会思想多样化对主流意识形态和基本价值观的淡化和冲击。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同时强调马克思主义必须同中国的实际相结合，不断实现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这里所说的中国实际，包括生长在中华民族文化基础上的中国特点、中国风格和中国气派。离开中国优秀民族文化，与民族文化相脱离、甚至相对立的意识形态，只能成为无源之水、无本之木，难以为人们所接受，是不会有什么生命力的。应当指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所包含的和谐哲学、和谐思想正是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

党的意识形态应当始终坚持与时俱进。我们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不仅是用来解释世界，更要用来改造世界。世界在变化，时代在发展，党的理论应当随着时代的变化和实践的发展而不断丰富、完善和发展。其中也包括对世界优秀文化成果的吸收和融合。我们既不能游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去追求什么“新理论”，也不能关起门来盲目地排斥那些本应属于全人类的精神财富。只有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不断进行理论创新，党的意识形态才具有生机勃勃的活力。苏联和东欧国家的共产党丧失执政地位，首先在于他们失去了民心，而失去民心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党的意识形态变成了群众不再相信的陈腐说教，失去了说服力和战斗力。而僵化的理论是抵挡不住西化和资产阶级自由化冲击的。这方面的教训，我们应当引以为戒。

你对行政管理的认识论文篇二

一、秘书的定义：从事信息性、事务性、技术性工作，近距离综合辅助领导决策与管理的职员。

二、秘书的分类：首先应分为两大部类，即公务秘书与民间秘书，因其性质、任务、管理、工作方法、工薪等都不同。

秘书工作的基本属性，辅助性较适宜，服务性太宽泛了。由此派生出：被动性、赋予性、潜隐性等。

四、秘书工作的中国特色－－政治性，从工作宗旨、工作环境、工作内容、工作方法程序等决定；即便民间秘书，也有。

五、秘书工作方法的.指向：为领导工作前期铺垫；为领导工作拓展延伸；为领导工作补偿代劳；为领导工作提高时间效率。

六、我国古代从“秘书”岗位走出的重要人物：从老子、孔子、屈原、魏征到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到当代的宋庆

龄等；当代领导毛、刘、周、邓、叶等，也都是从事过秘书事业的。（至于今天的中央文职领导，有人统计几乎都作过秘书工作）仅此一点充分说明了秘书的重要性与锻炼人的功能。

七、秘书工作的基本规律：秘书在主辅配合中近距离综合辅助与适应领导工作的需要。

八、秘书与本级领导的关系具有多维性，即：同志关系、上下关系、主辅关系；是秘书各种关系中最重要的关系。

九、秘书是政治工作者、服务工作者、信息工作者、事务工作者，今天还可加上经济工作者、技术工作者等，这些说法都各有其理。

十、秘书应为杂家基础上的专家，现代秘书的知识与能力结构中最重要的需要补课的，是：数学（调研问题量化事物）、外语（以听为主）、电脑（软件能力）。

（因年迈退休，脱离实际，写的简陋，主要请求指正。）

（作者系成都大学教授、四川省秘书学会名誉会长兼学术委员会主任）

〖本文系四川省秘书学会提交“秘书工作论坛”论文之二〗

你对行政管理的认识论文篇三

1、新离解性学说

新离解性学说（neodissociationtheory）的重要提倡者是希尔加德（1973a，1973b，1974）。它事实上是对风行于本世纪初期的离解学说（dissociationtheory）的修改。希尔加德指出，每个人都具备一系列认知系统，它们按级别排列著。催眠术存

在使各个系统相互离解的作用。这样，被催眠的人可以报告说他们感受不到疼痛；但另一方面，也还有希尔加德称之为“隐蔽观察者”（hiddenobserver）的认知系统在起作用，因此他们又可报告说自己感受到了疼痛。依照他的见解，在催眠过程中，通过恰当的指令，催眠师可能和隐蔽视察者获得接洽。例如其指令可以是这样的：“当我将手放在你肩膀上时，我即能够与你体内隐蔽著的、仍在履行感知任务的系统对话；而当我将手拿开时，这一隐蔽系统又会从正在与我对话的部分再暗藏起来.”

催眠师也可以在催眠进程实现之后，通过指令让受术者说出其隐藏察看者在催眠过程中的感想。由此看来，当受术者被催眠时，受影响的只是局部认知体系，而其它则未有波及。所以，当一个受水者仅仅休会到含混的放松感时，被影响的就只是极少数较初级的认知系统；而一旦呈现上肢飘浮感或痛觉消散，这就涉及到了更多的系统。咱们尚不清晰一个人有多少从知系统；甚至也不晓得提这样的问题是否有任何意思。

塔特（970，1972）用自陈量表对催眠深度进行了考察，结果表明，有些受术者可以区别出20多个催眠深度。可以推想,在演讲中如何使用手势，人们具有多少认知系统，以及能够分辨多少认知系统，这些都可能因人而异。

催眠深度和认知系统之间的关联如如何？虽然我们可以揣测它们可能是正性相关。但这一问题现在尚无肯定谜底。不过，二者所包含的都不可能是互相分离的、不同级别的层次。而有可能是按顺序排列的、因人而异、因时而变的档次。

希尔加德的学说与把催眠状态看作是一种变换意识状态的说法并不矛盾。实际上，如果受术者的某些认知系统被彼此分别，他们就会反映自己的感觉分外异样，这是很容易清楚的。希尔加德（1975）还认为，这些认知系统还可能受到除催眠诱导方法以外的因素如疲劳、药物等的影响。这种学说把人

的认知把持系统视为多重的、按次序排列著的，这是对于认知组合的普通性学说,渐进放松测试，它所涉及的方方面面甚为普遍。正加瓦格斯塔夫（1981）所说，人们当初尚未得到有关这一学说的论断性的实验证据。不过，它是解释催眠行为以及认知组合的主要学说。毫无疑难，它将引发更大量的研究和激发更多的争议。

2、角色扮演学说

角色表演学说（roleenactment）是由萨宾提出并详细阐述的，不过，其最好的讲解则见于萨宾是以一个社会意理学家的观点研讨催眠的。他认为，每一个人在自己的毕生中都扮演一定的角色，以适应不同的社会环境；催眠也不过是一种社会环境。正如人们可能扮演雇员、恋人或其它任何成千上万的角色一样，人们也可以扮演“被催眠者”或“催眠师”这样的角色。

吉本森（1977）和瓦格斯塔夫（1981）二人都公平地指出，这并不是说受术者在成心作假。犹如能够实在地进入其它生涯中的角色一样，他们也可真实地进入催眠中的角色。萨宾称之为“机体进入角色”。正是因为进入了角色，受术者才真正相信他们确实阅历著所受暗示的催眠行为。当受术者报告体验著幻觉时，萨宾则认为这些幻觉是“信任的想象（believedinimagings）”受术者无比好地扮演了“被催眠者”的角色，甚至于他们自己也真正相信确切产生了幻觉。

固然人们经常认为萨宾反对把催眠状态视为一种意识的变换状态，但事实并非如斯。他认为，有关催眠状态的大批争辩是沿著这样一条主线往返往复的：这些行为是受术者在催眠状态下表现出的特点性行为；该受术者作出了这样的行为，故他确定处于催眠状态之中。看来萨宾之所以不反对把被催眠者看成是处于一种意识变换状态的观点，是由于他乐意接收另一种观点，即被催眠者的主观反映能够作为他们处于一种意识变换状态的证实。然而，正如席汉和佩里（1976）所

指出的那样，萨宾对意识变换状态的观点看来并不满足。他认为，如果把催眠景象看作是信念的设想，而不是看成催眠状态的外在表现，那么对于统一现象的表述就更加明白，而且对这种信念的想象所能产生的环境也可能供给更好断解释。

3、策略行动学说

策略举动学说是由斯潘罗斯（1982）提出的。他写道：催眠行为不会无意识地发生；像其它社会行为一样，它可以被视为一种有目标的行为。不过，催眠情境的'一个核心要求是，受术者要将自己的反响认为是不随意发生的现象，而并非随意行为。之所以感到自己的行为是不随意的，并不是策略动作转化成了不随便动作，而是反映了受术者对自己行为的懂得。

斯潘罗斯的观点是，大多数社会行为应看作是有目的和随意的，而被催眠后的行为特征之一好像是，受术者的行为通常被认为是不随意的。策略行动学说的一个中央思惟是，受术者把自己的这些行为说成是不随意的。

斯潘罗斯确认了许多包括在“被催眠了”的策略行动里面的行为成分。除了某些可以解释为不随意行为的不算以外，它们包括催眠过程绝对于非催眠过程的高反应状态，以及具有“隐蔽观察者”迹象的状态。看来，人们的被催眠能力好像取决于他们策略地去表现行为的才能，这些行为指的是他们自认为具有了催眠特征的、包括主观体验在内的行为。显然，这是一个非正式的催眠理论，它可能更近似于角色扮演学说。

依据这个学说，人们在被催眠前所具有的常识，以及催眠师所给予的指令，将决议人们在催眠过程中的行为和体验。如果事实确是如此，那么在受术者的自发体验中，那些以前并不具备的知识以及那些并非催眠师所暗示的内容毕竟从何处而和这个问题很难回答。而且，策略行动学说还阐明：如果

确实存在上述自发体验，那么在某种意义上讲，它们将会减弱受术者对催眠体验的真实性。

4、遵从和信任学说

瓦格斯塔夫（1981）写过一本颇为出色的著述，书中具体论述了他在催眠实践上的看法。他是一个地隧道道的非正式的理论家，他应用服从跟信赖这样的术语说明催眠行为。“遵从”是指受术者的合乎催眠师请求的外显行为。不外，这种外显行为并不必定反应受术者的内心信心。举例而言，受术者可能表示为似乎感到不到疼痛，但其内心可能感触著痛苦悲伤。“信任”是指这样一种情形；受术者的心坎信念遵从民众行为。例如，当暗示受术者的眼帘正变得繁重时。假如他们察觉本人正在眨眼，那么他们就会信任自己正在进人催眠状况。瓦格斯塔夫以为，内心信念与外显行动一样，它们轻易受到催眠环境的社会须要的影响。

遵从和信任学说可以很好地解释被催眠者的很多行为。不过，正如费洛（1982）在评述瓦格斯塔夫的著作时所说，我们尚丢脸出，这一学说如何解释人们在催眠感触性上的个体差别；也不清楚它如何把主观体验作为辨别不同类型的催眠反应的指标。

尽管存在这些批驳，以及该学说的实用范畴有限，但瓦格斯塔夫的著作很值得大家一读。他这部精彩著作是我所论过的阐述催眠的最好著作之一。

5、变换范型学说

这一学说的主要倡导者为巴伯（1979）。变换范型是他在研究催眠方法时，用以代替他称之为传统范型即特殊状态（催眠状态）范型的术语。在性命的最后二十年里，巴伯明确表现他对于传统催眠术研究方法的不满；在引文时，他个别只写“hypnosis”一词，以此表示自己对该词的不满。巴伯好象

给自己建立了一个目的，要使以前那些含意多变的术语得到同一。恰是这些含义多变的术语导致人们认定催眠行为是催眠状态下所发生的行为。他认为受术者拥有完成任务的积极态度、动机和欲望，这使他们能够按照暗示进行活泼的想象，同时消除与此无关的或者抵触的思维。

在研究设计方面，巴伯做了大量工作，使设计更加过细奇妙。他的方法之一是使用他所说的“任务动机指令”这一技巧。实验时，催眠师指点一组受术者十分明白而踊跃地按某种特别方法行为。显然，受术者是在强盛的社会压力下执行催眠师的指令。实际上，巴伯和他的共事发现，通过使用这种方法，他们常常可以再现其它研究者用通常的催眠诱导方法所导致的许多现象。

不过，我们还不知道受术者是否如实地报告了他们的感受。鲍尔（1967）指出，巴伯试验方式的社会要求使得部门受术者即便没有催眠师的领导所要求的感受，他们也就到不得不报告说有那样的体验。再者，仅仅证明“义务念头指令”可以导致某些结果的出现，这并不象征其它办法如催眠诱导就不能产生这样的结果。巴伯也完整清楚这一点，他辩论道，除非涌现这样的事实，即在假设受术者处于催眠状态以外，不其它任何情理可以解释它，那么当所有的现象都可以解释为对暗示的高反应性时，再求助于催眠状态来进行解释便毫无意义（巴伯·哈姆，1974）。

鲍尔对巴伯提出了强烈的批评，他争辩道：

无论催眠状态和任务动机二者的行为怎样类似，而后者偏向于通过逼迫力气使受术者公然顺从，由此到达其后果。但这种服从并不反映人们的内在感受；相反,催眠，为了满意外部要求，受术者便按划定的方式作出行为和汇报。故具备任务动机的受术者的行为不宜作为催眠现象斟酌；催眠现象与暗示性的（以及非暗示性的）“感受”变更相干，这在受术者的外显行为及语言报告中可以反映出来。（鲍尔、1976，

第88页）

这段话可能代表了大多数把催眠状态视为独破的、可分辨现象的研究职员的观点。只管巴伯在后期的著作中（威尔逊、巴伯，1982）表现出比拟弛缓的立场，但要使他接受这样的观点是不大可能的。

6、放松学说

显然，埃德蒙斯特的学说存在许多疑点，其中之一是“清醒催眠”问题。对于一个接受了催眠诱导、屈服全体暗示指令并且按要求充足训练的受术者，我们怎么可以说他是放松的？埃德蒙斯特从历史的角度对这种置疑作出答复，他争辩说，按照传统的观点，催眠仅仅包括“睡眠型”的放松方法；清醒催眠不是真正的催眠。这是一个有趣的观点，但我猜想大多数研究人员并不会表示赞成。

无论人们怎么批评放松学说，良多被催眠者看起来而且也讲演说是极度放松的。不过，我曾让受术者对尺度放松程序和催眠诱导加放松程序所发生的两种放松进行比较，成果发明，受术者报告说他们在两种前提下躯体都处于放松状态，但认知却各不雷同。特殊是在只使用放松程序的时候，他们呈文说大脑苏醒；而在应用催眠引诱加放松程序时，他们却觉得昏昏欲睡。当然，在埃德蒙斯特的学说中，对于两种放松状态之间是否应当存在认知上的差别，其论说仿佛也是含混其辞。不过，埃德蒙斯特的学说依然是极有趣的,nlp与领导第48讲：经营人际关系资源水库的领导，很值得进一步研究。

你对行政管理的认识论文篇四

除了我们熟知的公民建与道桥外，还包括一些工业上特殊的建筑物的修建。至今人们已经不再只局限于陆上空间的利用，水下隧道，通道的修建使土木工程从陆地延伸到了水下。它的领域随着各种科学的发展而不断扩大。因此，对土木工程

技术人员的知识面要求更为宽广，学科间的相互渗透和相互促进的要求也更为迫切，而且要求知识不断更新，对专业的掌握更为深入，设计建造和科学研究更需紧密联系。现在的土木工程不仅要求保证质量并按计划完成它，而且必须按最佳方案并以最优方式来设计和建造。土木工程涉及多个分支学科，一项工程的实施并不单单是技术问题攻克或工程施工，而是由多个部门，多种学科共同协作配合完成。

一、高层建筑

摩天大楼作为一种人类的智慧及财力的象征，是我最感兴趣的建筑。高层建筑首先从美国兴起。1883年在芝加哥建造了第一幢砖石自承重和钢框架机构的，高11层的保险公司大楼。随着人口向大城市集中，随着城市用地的日趋紧张，以及电梯的发明和应用，结构理论的突破，新型材料的不断问世，高层建筑开始大量出现，且建筑规模越来越大，建筑高度越来越高。19在纽约建成了高52层的伍尔沃思大楼，1913年在纽约建成了高102层，381米的帝国大厦。但是尽管当时已经采用了先进的钢框结构和劲性钢混凝土材料，都尚未创造出与新的建筑类型相适应的造型形式，人们造型观念还徘徊在中世纪高直建筑的形式中，因而新的结构类型被传统的造型形式所包裹，结构和造型为开始真正结合。

现代高楼更是群起林立，如：迪拜的迪拜塔（818米）香港中国银行大厦（高368。5米），芝加哥西尔斯大厦（高443米），芝加哥汉考克大厦（高344米），“东方明珠”（高468米），上海金茂大厦（高420。5米）等。迪拜塔高818m目前为全世界最高的建筑。下面介绍一些我所喜欢的摩天大楼：

二、土木工程的未来

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地球上可以居住、生活和耕种的土地和资源是本来就不多，现如今买不起房的80后数量正飞速的增加，青年人买房问题扼待解决。因此，人类为了争取更多

生活的空间，土木工程的未来至少可向以下几个方向发展。

1向高空扩展

日本拟在东京建造800□7m高的千年塔，它在距海约1。25英里的大海中，将工作、休闲、娱乐、商业、购物等融于一体的抗震竖向城市中，居民可达5万人。中国拟在上海附近的1。6公里宽□200m深的人工岛上建造一栋高1250m的仿生大厦，居民可达10万。印度也提出将投资50亿建造超级摩天大楼，其地上共202层，高达710m□

2向地下发展

1991年在东京召开的城市地下空间国际学术会议通过了《东方宣言》，提出了“21世纪是人类开发利用地下空间的世纪”。建造地下建筑将有效改善城市拥挤、节能和减少噪声污染等优点。日本1993年开建的东京新丰州地下变电所，将深达地下70m□目前世界上共修建水电站地下厂房约350座，最大的为加拿大的格朗德高级水电站。

3向海洋拓宽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首都迪拜的七星大酒店也建在海上，洪都拉斯将建海上城市型游船，该船将长804□5m□宽228□6m□有28层楼高，船上设有小型喷气式飞机的跑道、医院、旅馆、超市、饭店、理发店和娱乐场等。近些年来，我国在这方面也已取得可喜的成绩，如上海南汇滩围垦成功和崇明东滩围垦成功，最近又在建设黄浦江外滩的拓岸工程。围垦、拓岸工程和建造人工岛有异曲同工之处，为将来像上海这样大的`近海城市建造人工岛积累了科技经验和准备力量。

4向太空进军

由于近代天文学宇航事业的飞速发展和人类登月的成功实现，

人们发现月球上拥有大量的钛铁矿，在800℃高温下，钛铁矿与氢化物便合成铁、钛、氧和水气，由此可以制造出人类生存必需的氧和水。预计21世纪中叶后，空间工业化、空间商业化、空间旅游、外层空间人类化等可能会得到较大的发展。我国的外太空计划正逐步进行，神5、神6等一大批对外太空空间的探索工程取得了卓越的成绩，太空资源的探索开发讲成为未来工程师们的研究方向。

5向沙漠迈进

全世界约有1/3陆地为沙漠，每年约有600万公顷的耕地被侵蚀，这将影响上亿人口的生活。世界未来学会对下世纪初世界十大工程设想之一是将西亚和非洲的沙漠改造成绿洲。现在利比亚沙漠地区已建成一条大型的输水管道，并在班加西建成了一座直径1公里、深16公里的蓄水池用以沙漠灌溉。在缺乏地下水的沙漠地区，国际上正在研究开发使用沙漠地区太阳能淡化海水的可行方案，该方案一旦实施，将会启动近海沙漠地区大规模的建设工程。我国沙漠输水工程试验成功，自行修建的第一条长途沙漠输水工程已全线建成试水，顺利地引黄河水入沙漠。我国首条沙漠高速公路——榆靖高速公路已全线动工，其全长116公里。

随着人们生活的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自己所处的建筑空间已经不仅仅单纯从数量上提出更高的要求，而且从质量上也提车了更高的要求，要求环境的美观，有一定的舒适度。这就需要对建筑进行必要的装修。如果说建筑主体工程构成了建筑的骨架，那么装饰后的建筑则成了有血有肉的有机体，最终以丰富的，完善的面貌出现在人们的面前，最佳的建筑应该充分体现各种装饰材料的有关特性，结合现有的施工技术，最有效的手法，来达到构思所要表达的效果。建筑装修要考虑建筑空间的使用要求，保护主体机构免受损害，给人以美的享受，满足消防疏散的要求，装饰材料和方案的合理性，施工技术和经济的可行性等。房屋建筑发展的同时，像房屋建筑一样影响着人们生活的道路，桥梁，隧道等也取得

了长足的发展。

总的来说土木工程是一门古老的学科，它已经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未来的土木工程将在人们的生活中占据更重要的地位。地球环境的日益恶化，人口的不断增加，人们为了争取生存，为了争取更舒适的生存环境，必将更加重视土木工程。在不久的将来，一些重大项目将会陆续兴建，插入云霄的摩天大楼，横跨大样的桥梁，更加方便的交通将不是梦想。科技的发展，以及地球不断恶化的环境必将促使土木工程向太空和海洋发展，为人类提供更广阔的生存空间。近年来，工程材料主要是钢筋，混凝土，木材和砖材，在未来，传统材料将得到改观，一些全新的更加适合建筑的材料将问世，尤其是化学合成材料将推动建筑走向更高点。同时，设计方法的精确化，设计工作的自动化，信息和智能话技术的全面引入，将会是人们有一个更加舒适的居住环境。一句话，理论的发展，新材料的出现，计算机的应用，高新技术的引入等都将使土木工程有一个新的飞跃。

你对行政管理的认识论文篇五

笔者在刚开始的民事诉讼法的学习中，对有关“诉权”（指民事意义上的诉权，下同）的问题产生了一些疑问，不吐不快，希望高手前辈们指教，小议民诉法中的“诉权理论”论文。

何谓“诉权”？在民诉法中通常就是指“民事纠纷的主体所享有的，请求国家司法机关公正的解决他们之间存在的民事纠纷的权利。”(1)

关于诉权的学说大致分为：（1）诉权私权说，认为诉权是私法上的权利，是民事主体就某项民事权利受到侵犯后便告取得的一项特殊权利；（2）诉权公法说，认为诉权是公民对于国家的一种公法上的权利。此说又可以分为抽象说，具体说和司法行为请求说。抽象说认为诉权是一项抽象的权利，有

其不依赖于实体权利的公法性质。而具体说认为诉权是公民要求法院作出有利于自己的判决的一种权利；司法行为请求权说认为诉权是公民请求国家司法机关为适法司法行为的权利，是公法上的权利。(2)

我认为诉权应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诉权包括民事主体要求国家司法机关保护其民事权利不受侵犯的权利（或是资格）和就具体的民事纠纷向司法机关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司法机关正确的解决其纠纷，具体的保护其民事权利的权利。狭义的诉权就是指后者。

作为一个公民，有要求国家司法机关保护其权利的权利。这是一项宪法性的权利，也是民事诉讼立法的根源。公民的权利受到侵害时向国家司法机关提出救济的要求，只要符合有关程序，司法机关必须受理并依法对其作出具体的救济。这种请求救济的权利是抽象的，也叫民事诉讼权利能力。它与狭义的诉权之间的关系有如民事权利能力与具体的民事权利的关系，前者是对后者的一种抽象概括，是获得后者的可能，后者是前者的具体体现。也正如民事权利能力是与生俱来的一样，只要是一国的公民，或根据有关法律和规定，就享有受到一国司法保护的权利。对公民民事权利的保护是司法机关所必须履行的义务和职责。这也是符合社会契约的理论的，公民把一部分权利让渡给国家，当然享有请求国家保护其权利的权利，经济学论文《小议民诉法中的“诉权理论”论文》。这权利可以说是公法上的权利，也可以说是自然法的应有之意。而且，司法机关不光要依法受理，还须依法作出合乎法律规定的处理。（显然这也是其职责所在）所以，民事诉讼权利能力不属于一项具体的权利，而是一项资格，是必要时可以要求司法机关给予救济的资格，但从司法机关来说，这是其职责所在。所以，我认为不应存在“告状难”的情况，但现实中也有法院有感于具体的案件“油水”不多，或案情棘手，涉及的关系复杂（这里的关系当然是指权力关系而不是权利关系了）而不予受理的’情况。所以这是一个制度补救的问题而非理论上的权利难以具体行使的问题。

狭义的诉权是基于民事关系中请求权而产生的，但这不意味着诉权是一种私权。我认为诉权是一种程序意义上的权利，不宜以实体上的公私权利来划分。诉权代表的是一种救济的请求，是联系公法的民事诉讼权利能力和私法的请求权的一座桥梁，基于私权产生而有公法的保障意义。就如债法里面的债和责任的划分，债是一种私法上的义务，债权人要通过债务人的履行债务来实现自己的债权。责任是违反义务的结果。这代表权利人可以通过法院来主张并实现自己的权利。就是说，在这里，责任是不履行债务的结果，是从债务转化过来的。两者的主要区别在于是否存在由法院来强制实现债权人的权利的可能。实际上，一个人的法定或约定的权利被侵害，当然拥有向司法机关寻求司法救济的权利（因为他已具有了资格）了，这里诉权就是基于私法上的请求权而产生的（请求权是其实体基础）程序性权利。